证券代码: 002167 证券简称: 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: 2021-047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0 年年报 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 2021年5月6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》问询函【2021】第61号(以下简称"《问询函》")。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本公司在5月13日前将问询函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,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有关问询事项进行准备和落实工作。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,且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,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将延期至2021年5月20日前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,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,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